协议编号：\_\_\_\_\_\_\_\_\_

山东交通学院专业技术人员校内双聘协议（模板）

甲方（第一聘用单位）： 乙方（第二聘用单位）：

丙方（双聘专业技术人员）： 身份证号：

甲方与丙方聘用合同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联系方式：

根据《山东交通学院专业技术人员校内双聘管理办法（试行）》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其他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平等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履行。本协议经人力资源处审核同意后生效。

**一、聘用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

1. 丙方与甲方签订的聘用合同中约定的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继续有效。

2. 丙方在乙方的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如下：

**三、三方需协商一致的内容**（包括学科归属、教学工作、研究生招收培养、科研工作业绩成果归属、工作时间等）：

**四、工作条件**

**五、薪酬福利待遇**

1. 丙方基本工资由学校支付，参照山东交通学院相关规定执行；

2. 甲、乙双方根据丙方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确定岗贴津贴及其他待遇，约定如下：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考核**

1. 丙方的年度考核、聘期考核等由甲方负责。

2. 每年年底乙方根据丙方在本单位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工作期间的表现进行年度评估，作为乙方是否继续聘用丙方的依据；并将评估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作为丙方年度、聘期考核的参考；评估结果亦是乙方是否对丙方进行续聘的依据。

3. 其他约定：

**七、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及续签**

1. 甲乙丙三方平等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协议相关内容；变更内容不可调整及更改丙方与甲方签订的聘用合同中所约定内容。变更的协议报人力资源处审核同意后生效。

2. 签订本协议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乙方可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及丙方解除本协议，并报人力资源处备案。

3. 丙方在乙方的考核不合格的，乙方可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及丙方解除本协议，并报人力资源处备案。

4. 乙方不按照本协议规定提供待遇或工作条件的，丙方可以随时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报人力资源处备案。

5. 若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相关规定等原因，甲方与丙方解除聘用合同的，甲方需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乙方，本协议同时终止。

6. 本协议期满，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协议，续签协议应当在本协议期满30日前办理，并报人力资源处备案后生效。

7. 本协议期满，任何一方提出不再续签，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本协议终止，后续相关事宜由甲方处理。

8. 若在本协议执行期间，甲方或乙方与校内其他二级单位合并，则以合并后的二级单位作为相应的甲方、乙方继续执行协议。

**八、其它**

1. 本协议作为丙方与甲方签订的聘用合同附件。

2.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项，应由三方平等协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经人力资源处审核同意后生效，生效后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3. 如无特别说明，本协议所述货币均为人民币，所述薪酬、津贴等均为税前额。

4.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及人力资源处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丙方（签字）：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日期：\_\_\_\_年\_\_月\_\_日